

##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7,998.09	财政拨款	91,255.54
	项目支出	33,866.6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87,898.7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49,390.85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3,356.75
总体绩效目标	1. 对区海绵城市建设进行指导及全流程管控，完成我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任务。2. 区水务局授予的特许经营范围内，提供花都区城镇污水收集、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初雨处理、移交管养的公共排水设施维修养护等服务。3. 对新华污水处理厂（一、二、三期）、狮岭污水处理厂（二期）、大陵河三华净水厂和梯面污水处理站污泥进行外运处置。4. 按广州中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BOT项目合同，由其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确保新华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正常运行。5. 按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养护与维修规范》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日常运行维护和维修。6. 开展2025年至2028年区属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招标工作。主要内容包括对全区区属水利工程安全检查、日常巡查、防护、保养、维修，维持、恢复或局部改善原有工程面貌。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花都区水利工程维修养护费用	开展2025年至2028年区属水利工程维修养护招标工作。主要内容包括对全区区属水利工程安全检查、日常巡查、防护、保养、维修，维持、恢复或局部改善原有工程面貌，每年费用约1800万元，3年共计5400万元	1,800.00	保障全区区属水利工程安全运行。
	花都区农村生活污水养护维修费用	按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养护与维修规范》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日常运行维护和维修。	1,389.00	保障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减少居民生活污水对水环境的影响，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污水处理服务费专项	按广州中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BOT项目合同，由其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确保新华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正常运行。	6,590.37	新华污水处理厂（一、二期）出水水质稳定达标，出水水质均达到环评批复要求的标准。
	污泥处置费专项	对新华污水处理厂（一、二、三期）、狮岭污水处理厂（二期）、大陵河三华净水厂和梯面污水处理站污泥进行外运处置。	1,272.00	对污泥无害化处理，不造成二次污染。

花都区特许经营服务费	广州市花都排水有限公司在区水务局授予的特许经营范围内，提供花都区城镇污水收集、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初雨处理、移交管养的公共排水设施维修养护等服务。	2,725.92	保障城镇公共排水设施正常运行的效果。		
花都区海绵城市建设第三方服务项目	根据《广州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办法》，区政府作为海绵城市建设实施工作主体，且该项工作纳入河长制考核。为更好完成我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任务，需专业第三方服务单位提供技术支撑，指导海绵城市建设，对建设项目进行全流程管控。	247.99	完成我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任务考核，对区海绵城市建设进行指导及全流程管控。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巡检车辆数量	14辆	14辆
		质量指标	农污设施巡检率	≥90%	≥90%
			排水管网巡查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工程正常运行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